



■ 吴玫

须一瓜的小说越写越犀利了。此说基于她的另一篇小说《太阳黑子》。或许读过《太阳黑子》的读者不多，可看过电影《烈日灼心》的影迷一定不少，那部影片就是根据《太阳黑子》改编的。因此，会有不少读者呼应我的阅读感受吧？作为曾经的跑政法这条线的记者，须一瓜对人性中暗黑的一面特别敏感，又擅长用虚构的方式呈现出来。回想邓超饰演的辛小丰躺在死刑床上垂死挣扎的那一场戏，我们在赞同杀人必须偿命这一不二法则的同时，也多少通感到杀人之后的10余年里，辛小丰他们如坐针毡、生不如死的苟活人生。多年以后，须一瓜在2022年第2期《收获》杂志上发表了一篇让我们想起《太阳黑子》的长篇小说《宣木瓜别墅》。有没有读者像我一样？阅读一部长篇小说前总喜欢翻到篇末预知了结局才能安下心来慢慢地从头开始。那么，《宣木瓜别墅》摆在面前时，我们最好改掉这个坏习惯。当我们按部就班地跟随须一瓜的节奏进入她的故事，因为《太阳黑子》而喜欢她的读者一定会诧异：怎么，这一回须一瓜放下自己擅长的题材转而关心起了家庭教育问题吗？王红朵是王卫国和美静的女儿。像很多有一双儿女又无暇照顾的父母一样，王红朵出生后不久就被送到乡下外婆家。王卫国生意越做越顺风顺水，家里不再需要美静外出上班，但外婆已经离不开王红朵。直到必须上学了，王红朵才回到父母身边。成为家庭的经济支柱后，王卫国一旦踏进家门就变得跋扈起来。不过，他的怒气从来不会倾泻给爱妻美静，而是非常粗暴地对待一双儿女。儿子王红星有遗尿的毛病，王卫国因此一直鄙视他，全方位地打压他。人家抵债给王卫国的乡村别墅，为什么要命名为宣木瓜别墅？王卫

须一瓜大约想用惊心动魄的情节告诉我们，生活在一个屋檐下的一家

家人避免不了的冲突，也许不是仇恨，而是互相冲撞的勃勃生机。

《宣木瓜别墅》：互相冲撞的勃勃生机

国听说宣木瓜能根治遗尿顽疾后，就在别墅的院子里栽种了很多棵宣木瓜树，并在宣木瓜成熟后摘下果实摆满王红星的床下。王卫国从来不在意王红星的感受，终于逼迫得王红星离家出走从此不见踪影。自小在乡下长大的王红朵，野性十足，小姑娘遭遇王卫国的霸蛮时，野性会被激发到最大值，生活在一个屋檐下的父女俩，动辄就火星撞地球般对抗起来，尤其在王红星消失以后，他俩针尖对麦芒的频率越来越高。像所有自觉家庭生活不幸福的女孩一样，长大了的王红朵希望早早找到意中人嫁掉，美静的朋友、心理咨询师楚光辉就就在这时出现在了王家。我不能确定三脚猫心理咨询师楚光辉结识美静的初衷是否为了成为美静家的乘龙快婿，但是，那么好脾气地悦纳美静没完没了的唠叨，一定与钱有关，这不，在楚光辉的循循善诱下，美静一出手就借给他十多万元。事后得知此事的王卫国气得暴跳如雷，以生意人对金钱的敏感王卫国虽认定借出去的这笔钱注定会打水漂，但爱妻与女儿就此事联合了起来，他又对王红星的失踪心有余悸，这个相信唯有凶犯才能解决家庭问题的一家之长，竟然网开一面。然而，当王红朵宣布自己要嫁给楚光辉时，小事糊涂大事都听命于王卫国的美静，这一回毫不犹豫地与丈夫站在一起反对王红朵的决定，但是，已被王卫国的棍棒教育激发得宁折不弯的王红朵，岂肯善罢甘休？最后，王红朵赢了。当楚光辉替代久不见踪影的王红星与王卫国促膝长谈时，我以为须一瓜的新作就是讲了一个一对父女如何由针锋相对转而和谐相处的故事，且在好脾气的楚光辉居间调停下，住在宣木瓜别墅的王家从此以后暖意融融起来。我的“以为”会错吗？情节开展到这里，已用去了小说三分之二的篇幅。没想到，须一瓜竟用了三分之二的篇幅来铺垫一桩精心策划的谋杀案。等到王卫国一家毫戒心地接纳了自己后，楚光辉处心积虑地安排的交通事故上演了。车祸带走了美静，王卫国瘫了、王红朵瞎了，但父女俩活了下来。这

是楚光辉不愿意接受的结果。那么长时间里对王家的每一个人曲意奉承，不就是为了王家的财产吗？王卫国不死，谈何将王家的财产归为己有？于是不久之后，王卫国在家里摔了一跤后猝然离世。至于妻子王红朵，楚光辉相信，将老娘和弟弟安插进宣木瓜别墅后，三个楚家人联合起来一定能逼迫王红朵交出所有。小说在这之后进入高潮。在欣赏王红朵与楚光辉一家斗智斗勇的过程中，我越来越认可，貌似比《太阳黑子》温和了许多的《宣木瓜别墅》，其实更加犀利。一个人处心积虑那么多年，忍气吞声那么多年，就是为了让宣木瓜别墅里的一家人仿佛死于日常，如此超长待机的谋杀案，是不是比《太阳黑子》所描写的偶尔失手、继而收不住手的案件，更加令人不寒而栗？然而，须一瓜真的是在用三分之二篇幅的家庭剧来铺垫一桩精心策划的谋杀案吗？随手拈一段在小说的前三分之二里须一瓜渲染的王卫国与王红朵之间的冲突：只因为女儿偷拿了美静的钱买了一本想了很久的小王子》，王卫国不仅当着王红朵同学的面狠揍了她一顿，还缝死王红朵衣服上所有口袋以示惩罚。要论粗暴，王卫国的这一出可谓极致了吧？但冷静下来后仔细思虑王卫国的过分之举，那也是一个事业非常成功后有些盛气凌人的父亲因不懂得教育孩子的策略而出的昏招。可惜，像天下所有孩子一样，王家兄妹也不能领会父亲失之于严的爱，等到王红朵悟得个中三昧时，美静死了，王卫国也死了，“我都看见了，我看明白了，我开始懂得各种不受待见的困苦背影，我也领悟到那些艰难内里的善意、遗憾与挣扎，还有，是的，还有，与生俱来的，每一个家无可超越的，互相冲撞的勃勃生机”，那是王红朵夺回宣木瓜别墅后听着王卫国生前为保护她特意录制的遗言时吐露的肺腑之言。须一瓜为《宣木瓜别墅》安排的这一终章，让我确信，她的新作还是想和读者探讨家庭教育的模式对孩子成长的影响究竟有多大。至于在其中安排一桩谋杀案，除了想发挥自己的长项外，须一瓜大约想用惊心动魄的情节告诉我们，生活在一个屋檐下的一家人避免不了的冲突，也许不是仇恨，而是互相冲撞的勃勃生机。

琉璜影音

那碧绿一望无际的大草原，那湍急、清澈九曲十八弯的河流，就像一幅永不褪色的画面，令我魂牵梦萦……

边防连的军嫂们

■ 姜玉坤 袁明

离开吐列毛都整整32年了，每每想起吐列毛都的短暂军营生活，心里就像掀起巨浪一般波澜起伏：那牧归的一片连着一片的牛羊群从远方徐徐涌来，那夜从冬天沉寂到了春天而发出震天巨响的冰谷，那夜间一阵紧似一阵凌厉的狼嚎，那碧绿一望无际的大草原，那湍急、清澈九曲十八弯的河流，就像一幅永不褪色的画面，令我魂牵梦萦……那年冬天，我们到驻守在大兴安岭南麓科右中旗一个叫吐列毛都的地方，采访宣传某边防连。当我们俩面对白雪皑皑的银色世界，野外滴水成冰的奇寒，犹如刚刚涉世的孩子，惊恐不安……起初，在吐列毛都的每个夜晚几乎都是痛苦的不眠之夜。我们在床上一会儿坐起，一会儿躺下，一会儿起身到卫生间。我们想不出，这里的官兵为什么能够在如此恶劣的气候条件下，一待就是几年甚至几十年？后来，我们去的次数多了，经历了无数个高原缺氧、彻夜难眠的漫漫长夜，又体验了雪原荒无人烟的寂寞，我们对生活在这里的官兵一个又一个平凡又非凡之举有了重新的认识……岁月太过久远，在吐列毛都的往事大多忘记，可提及“姑娘头次进军营”的话题，我们却不约而同地想起几位军嫂来。那是我们采访快要结束的时候，偶遇边防部队军嫂小聚，不知是谁无意中扯起“头次进军营”的话题，结果立马扭开了她们记忆的“话匣子”——“眼泪，欢欣，全是头一回。”指导员国民的妻子王敏说，我和国民相处3年半，总共也没见几天面。他几次来信邀请我到军营看看。那天，我读了他第9封充满热情和渴望的信，实在忍不住，就乘火车倒汽车再换乘坐马车来了。我进屋不一会儿，来看我的战士就挤满了屋，头一次见到这么多战士，我感到既新鲜、亲切，又有点不好意思。我给大伙儿拿糖吃，一个脸上挂着高原红、老兵模样的战士接过糖，深深鞠了一躬说：“嫂子给咱扒块糖咱得吃呀！”一个姑娘家，咋受得了这个，可我心里却有说不出的甜滋味。有个胖乎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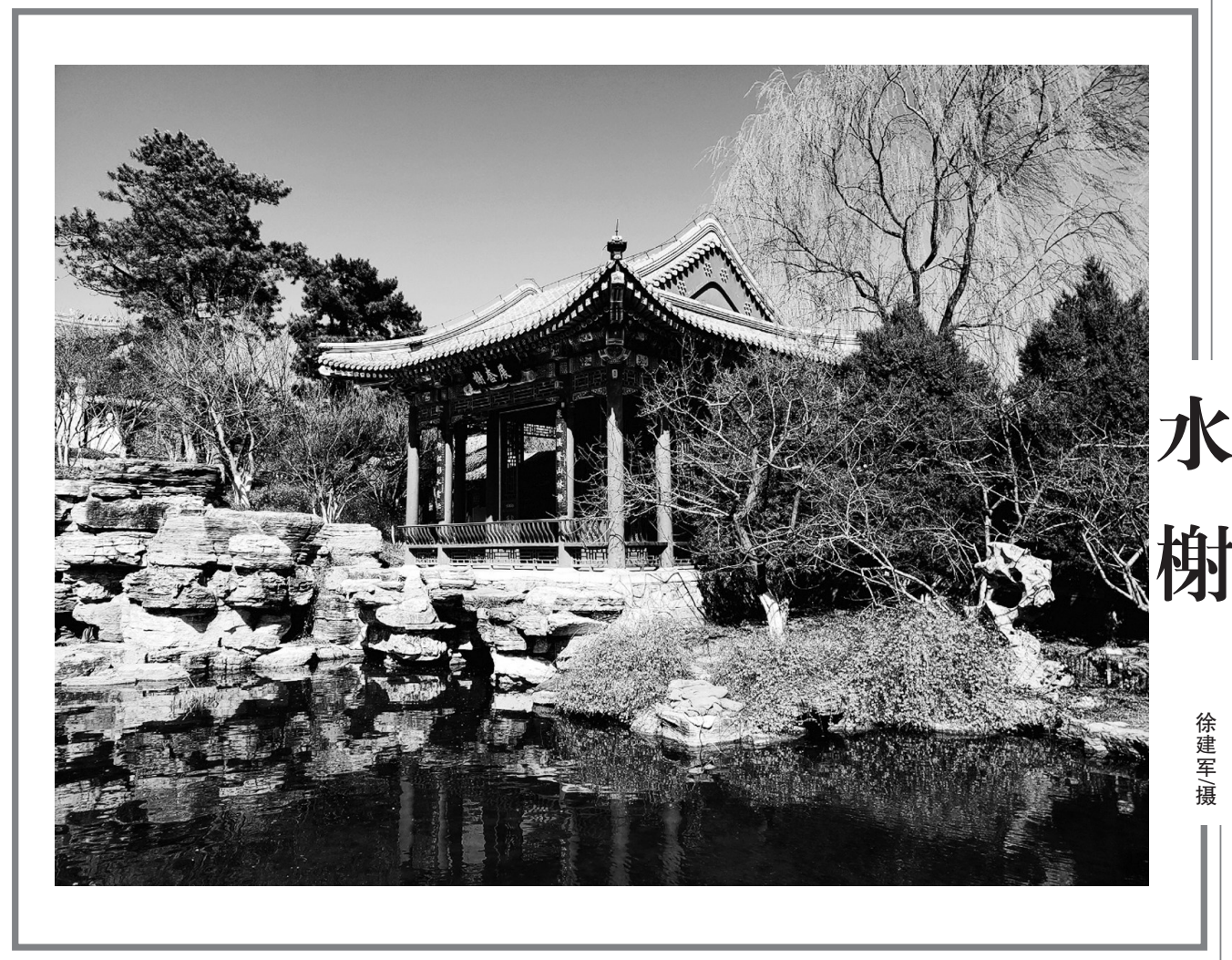
的战士挺热情，用牙缸给端来一杯茶水。我不喝茶，看着浓浓的黑乎乎的茶水直眼晕，可我竟“咕咚咕咚”喝了大半杯，“好样的！”战士们拍手叫好，笑得合不拢嘴。我被笑愣了。瞧瞧大伙儿，我憋不住也跟着傻笑上了。因是出差还要办事，我决定第二天就走。天还没亮，我刚起床，一个叫小波的战士就端来一盆热饺子。不一会儿，战士就一个接一个地来了，都挽留我多住几天，其实我心里也不舍得走啊。我开始后悔，不该趁出差机会来，要不能多住些天。边防连在大草原深处，离团营还一百多里路，别说公交车，连像样的公路也没有，大伙儿送了一程又一程，一直送到那个没名的客车站点。战士们个个依依不舍。这个说：“小敏姐，你要能多待几天该多好啊！”那个说：“小敏姐，你这一走，啥时再来？”听了这些，我心里酸酸的。连长告诉我：“官兵的女朋友一来，战士们感到特别亲，大伙儿都想让你多住些天。”客车要开了，这时，一个战士呼哧呼哧跑来：“小敏姐，这是俺班长给你烙的馅饼，让你带着路上吃。”接过那包还烫手的馅饼，不知咋的泪水一下涌了出来。后来国民告诉我，那天，炊事班的战士为给我包饺子、烙馅饼，竟提前三个多小时在凌晨2点多就起了床。头次进军营，我只待了不到十个小时，然而，战士们留给我的那段真挚的情谊，我一辈子也忘不了。“我是一不留神，吃掉了‘哨所的整个秋天’。”排长赖学艺的妻子王爱梅，用这句诗样的话语，概括她的第一次进军营时的情景。我头次到军营，学艺还是个哨兵。那天一到哨所，我心里就“咯噔”一下凉半截。一所孤零零的红房子挂在半山腰，四周荒无人烟。我有点不敢相信，这也算军营吗？可住下来后，我的心情却豁然舒畅起来。记得第一顿饭，战士们特意为我做了6道菜，全是野味。菜一端上来，学艺就对我说，为迎接我，战士们主动进草原打山鸡抓野兔，说要让我一饱口福。学艺用刀子割下一块肉给我：“你尝尝，这是咱哨所特制的手扒肉。”我细细嚼着品着，香而不腻，味道可口：“真好吃！这是啥肉呀？”“狼肉。”妈呀，把我吓了一大跳。见我一脸惊恐，一个老兵模样的战士笑着解释说，哨所这地方很多，时常骚扰我们执勤。于是，用陷阱捕捉饿狼，成了我们一项活动。我爱吃西红柿。每次吃饭时，我前面总有一盘西红柿。吃时顺便给战士，他们却说没吃西红柿的福气，有的还捂着胃作痛苦状。后来我才知道，我竟吃掉了哨所地里所有的西红柿，也吃掉了“哨所的整个秋天”。政治处干事刘大佩的妻子田小平用“如果有来生，我还嫁军人！”来阐述自己初次来部队的感受。我第一次进军营印象最深的，是战士爱谈爱情方面的话题。军营的生活是紧张而繁忙的，但课余时间战士们一有空儿，就到我住的屋来和我聊天。唠起对象的事儿，个个眉飞色舞，神采飞扬。有个叫王小冬的战士对我说：“小平姐，你说怎么一收到对象的信，心里就跳，浑身也好像有使不完

的劲呢？”我笑着对他说：“这可能就是爱情的力量吧！”一句话逗得他咯咯直笑。连长说，战士平时最盼望的是对象来信，最高兴的是对象来电，影响战士情绪最大的也是对象。他还告诉我，有个战士与家乡姑娘恋爱3年，姑娘每次来信，他见我就说：连长，俺那位今天又来信了。

哪天我想念海南了，想念林中种菜的老友了，感觉凭此手杖，我就能实现撑杆跳运动员的壮举，一撑之下梦回海南。

■ 刘放

在海南的日子里，有许多的美好风景和人事值得一记，其中，有一根手杖。手杖是从几个老朋友的林中菜地得来的。他们都比我年长，在海南的这个农场也待的时间比我长，已有七八年之久。他们退休后于此地购房，与老伴从北方一起来过冬。由于买菜不便，加上他们有大把闲暇时间，就在驻地附近种上了品种众多的各类蔬菜，既满足餐桌上的需要，又锻炼了筋骨。我初来乍到，对他们闲不住的干劲，还有他们漂亮的菜园子，都钦佩不已，每天晨起散步，就到菜地观赏风景。观赏菜与它们主人的风景。与这些叔叔老哥辈一来二往就熟悉起来，谈得来，也就成了缘分缔结的朋友。我进这个林菜园时总是手握一根竹竿，一来当拐杖用，二来像盲人走路一般敲打地皮。我敲打地皮并非探地面虚实，是为了打草惊蛇。海南天气炎热，四季如夏，林草丛中有蛇。我在林中小道亲眼看见一条一米多长的蛇，在我一身鸡皮疙瘩之际，它优雅地伏地吐着红信子，小而发亮的眼睛看了看我，然后扭头摆尾消失在路边草丛。至于四脚蛇，那就更多了，也许是壁虎或变色龙一类的，有着花花绿绿的颜色，形同迷彩服，与周围的草木颜色很近。虽说这种四脚蛇不咬人，但人走近它的身边，一点都发现不了它的存在，它会突然嗖地往草丛中一钻，吓人一跳。我往往都是以竹手杖敲地数声，既是吓唬它，也表示对它不讲武德吓人的抗议。当地海南人告诉我，人怕蛇，蛇也怕人。遇到蛇，你不主动攻击它，一般它也不会攻击你，你说一句“你走你的路，我走我的路”，彼此相安无事。这之中，手中有了一根竹竿，比较方便达成人蛇的默契，竹竿击地，彼此提前相让。种菜朋友老郑告诉我，手中有根手杖，还能达成咬蛇之心不可有，防蛇之心不可无的目的。当地人称之为“过山风”的蛇，体型大，性情猛，还有剧毒，有主动攻击人畜的习性。如果遭到这种蛇攻击，就用手中的棍棒对准它昂起的头颈猛力击打，一棍之下蛇就会落败逃遁。我知道，我这里将手杖说成了对付蛇的武器，以偏概全了。手杖其实是很古雅的物件，甚至可以说是一个重要的文化符号。杜子美面对孩童抢他屋顶被风吹散的茅草无奈，“归来倚杖自叹息”；苏东坡途中遇雨而“竹杖芒鞋轻胜马”，足见这个手杖的功能更多的是支撑自己抗拒风雨。苏州人很好玩，老人们都叫手杖为“斯迪格”，一开始没听懂，后来才知道，这不过是手杖的一个英语单词读音，英译过来。西方人对手杖似乎比我们更加看重和倚重，他们称其为文明棍，即有此棍在手，就平添了几分文明，与胸口实用价值不大但实际价值不小的领带有得一比。不太遥远的记忆中，我们胸口口袋标插的钢笔和鼻子上架起的眼镜，也是文明、学问和风雅的标志。这样就让我们看懂了喜剧大师卓别林标配的道具，为何除了礼帽大皮鞋，还有一根手杖。也让我们想起希腊悲剧中那个著名的斯芬克斯谜题：什么东西早上四条腿走路，中午两条腿走路，晚上三条腿走路？所谓的第三条腿就是年届晚景中人那一根手杖。对手杖的喜爱，我感觉古今中外英雄所见略同。我有一个教孩子书法的黑龙江朋友，他教得很好，而且很有想法。人道一笔好字是人的第二张面孔，他说一笔字还是人的第三条腿，即手杖。年年轻时拥有，不显山露水，却如影随形紧跟自己，就成艺不压身的身怀功夫者；特殊时刻需要了，就会发挥意想不到的重要作用。所谓“第三只眼”，隐藏在眉宇间，完全是上天眷顾，属天分；而这个“第三条腿”，有一大半要后天努力才能依附于己，让自己成为手中无剑心中有剑的侠客，陪伴自己仗剑走天涯。特殊场合，一笔好字笔走龙蛇，惊艳四座，让哗众取宠者噤若寒蝉，此时无声胜有声，独夺头彩，像滕王阁上的少年王勃！这种高度褒扬祖宗传承国粹的认知，可谓精辟！我所得的手杖，主要是记录和承载了一份友谊。老郑他们整理树木，发现砍削下来树枝中有一根7字形棍，挑出后剥皮打磨，立马成了亮丽脱俗的手杖。尤其是手握部分，这个木工爱好者从网上购买工具，一番打磨，居然形同隶书之长横，蚕头燕尾，一握之下舒适，形同老友握手。老郑对我说，业余爱好做成的小玩意，比不上专业水准，万望莫嫌弃。我说，专业水准难免功利，业余爱好方可独出机杼。专业人员制作过程看见的是钱财，爱好者体会的是高兴。专业者不会慷慨送我作品，我买海南纪念品，也不会想到选手杖。告别海南回苏州，这根手杖自然同坐飞机跟我回来听寒山钟声。夜半醒来，我摩挲它，似乎能闻到它身上凝结的海南特有的气息，能隐约听见海风摇树和海风吹浪。而这，恰恰是钱物交易很难达到的境界。我在想，哪天我想念海南了，想念林中种菜的老友了，感觉凭此手杖，我就能实现撑杆跳运动员的壮举，一撑之下梦回海南。



徐建军摄

水榭